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17-073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樟树市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树公司”）；控股子公司玉环嘉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嘉伟”）。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樟树公司和玉环嘉伟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6 亿元的担保额度；截至公告日，公司为樟树公司和玉环嘉伟提供担保余额均为 0 元。

3、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4、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支持项目筹建，公司拟为相关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6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明细如下：

1、为全资子公司樟树公司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 2.8 亿元的担保额度；

2、为控股子公司玉环嘉伟项目贷款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的担保额度，正式实施该项担保前，将对玉环嘉伟实施增资。

上述担保事项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该担保事项实施

完毕。公司同意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最终担保金额、方式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前述实施期限为公司及公司管理层签署担保相关法律文件的授权时限，担保责任的有效期限服从各具体担保协议的约定。

在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4.6 亿元全部实施的情况下，增加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98%。

公司将在后续实际发生对上述子公司的担保事项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另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樟树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10,000 万元，由公司 100% 出资；住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福城街道杏佛路 63 号；法定代表人：朱善银；营业期限：2017 年 9 月 18 日至 2047 年 9 月 17 日；樟树公司经营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垃圾焚烧发电厂筹建，餐厨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垃圾处理项目投资；环保工程的投资咨询与建设；垃圾、烟气、污水、灰渣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服务，环保设备制造、销售、安装、维护、售后和技术服务。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樟树公司总资产为 9,998,658.13 元，净资产为 9,998,658.13 元，2017 年 1-10 月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341.8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玉环嘉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 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嘉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出资设立；住所：玉环县玉城街道西滩村小滩；法定代表人：项鹏宇；营业期限：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35 年 6 月 14 日止；玉环嘉伟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技术研发，污泥处理服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玉环嘉伟总资产为 14,979,096.02 元，净资产为 918,254.22 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73,297.79 元；（以上数据

已经审计)截至2017年9月30日,玉环嘉伟总资产为14,901,611.54元,净资产为901,611.54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16,642.68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评价体系,能够对子公司樟树公司和玉环嘉伟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子公司以外的其它企业、非法人单位或个人的对外担保行为,也没有逾期担保的情形。截至2017年11月30日,公司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为130,600万元,担保实际发生余额32,864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63,464万元,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85.23%。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樟树公司、玉环嘉伟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5、樟树公司、玉环嘉伟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30日